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TC FONG'S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恒天立信工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1)

(1) 主席榮休 (2) 變更授權代表 及

(3) 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會宣佈,賀鳳仙女士因已屆退休年齡,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賀女士亦不再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兼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就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而言之授權代表。

董事會欣然進一步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石廷洪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兼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就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而言之授權代表,以替代賀女士,自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主席榮休

恒天立信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賀鳳仙女士(「賀女士」)因已屆退休年齡,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賀女士亦不再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兼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而言之授權代表。

賀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彼辭任有關之事項需 知會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賀女士,現年六十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加盟本集團,並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制訂本集團整體之企業方針、企業策略及政策。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智女士於其在任期間對本集團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委任新主席及授權代表與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會欣然進一步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石廷洪先生(「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兼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就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而言之授權代表,以替代賀女士,自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石先生將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合約。石先生並無任何指定任期,而彼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而此後,彼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石先生之薪酬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其職務和責任與當前市況後釐定。

董事會歡迎石先生就任新職。

代表董事會 恒天立信工業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志強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為石廷洪先生;本公司副主席兼非執行董 事為葉茂新先生;本公司其他執行董事為冀新先生(首席執行官)、雲維庸先生及 方國樑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玉成先生、應偉先生、袁銘輝博士及 姜永正博士。